

证券代码：600210

证券简称：紫江企业

编号：临 2017-055

##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以传真和 E-MAIL 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共有 9 名董事，9 名董事参与并行使了表决权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以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过程中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，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、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，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。

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56）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二、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7）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1 日